首長交接 持續努力

一棒接一棒 最高行政法院傳承使命

張登科院長期勉同仁再接再厲 林奇福院長暢談未來努力方向

【本刊訊】10月8日最高行政法院新、卸任院長交接典禮上，榮退的張登科院長仍殷切期許同仁於司法工作上再接再厲，新任的林奇福院長暢談對最高行政法院未來努力的方向，與同仁共勉。

張院長於致詞時表示，西方有一句古諺：「法院是沒有劍、沒有錢包的國家機關。只有人民對法院信賴，才是法院唯一的憑藉。」，而提高裁判品質，讓老百姓獲得公正的裁判，才是法院獲得人民信任的基礎。他就任以來，除致力於減少積案外，爲提升裁判品質，成立租稅、土地、商標專利專股；另與中央研究院等學術機關交流、增購中外書籍及搜集國內博碩士論文，近來外界肯定裁判品質的提升，是所有庭長、法官努力的成果。新任林院長是一個優秀資深的庭長，未來在林院長的帶領之下，相信最高行政法院一定更進步、更符合人民的期待。

林院長於致詞時表示，遲來的正義，不是正義，最高行政法院目前有六千多件的案件，尚待審理。接任以後，清理積案將列爲首要工作。將來最高行政法院似可參酌最高法院的做法成立審查庭，將上訴人未於上訴狀或理由書內具體指摘原判決如何違背法令之案件，以裁定予以駁回，對清理積案一定很有幫助。

其次，林院長表示，清理積案固然重要，如何減少上訴案件，也同樣重要。至於如何減少訟源，林院長以爲應採取下列修法措施：一、除了採律師強制代理制外，還要再採律師認許制。二、增訂關於財產關係之訴訟，其訴訟標的之金額或價額未逾一定數額者，不得上訴之規定。三、現行行政訴訟法第 229 條所定適用簡易訴訟程序之金額或價額偏低，應參考民事訴訟法第 427 條之規定酌予提高。四、爲防止當事人濫訴，延滯訴訟終結，並耗費司法資源，應仿民事訴訟法第 469 條之 1 規定，採上訴許可制。

最後，林院長表示除了清理積案外，也應提升裁判品質。目前從下級法院調法官到終審法院辦事二、三年後，回任原法院，再換另外一批法官上來辦事，絕對無法培植優秀的和有經驗的終審法院法官，將影響終審法院之裁判品質，似應檢討改進。

交接典禮結束後，同仁們齊聚一樓大廳送別張院長，或獻花、或握手、或擁抱，並再三高聲齊喊祝院長幸福、健康，張院長在同仁聲聲祝福中，強忍不捨的眼淚，於同仁目送中步上座車駛離最高行政法院。

因應刑訴法修正新制施行

刑訴法修正審判心得交流 臺北場圓滿結束

【本刊台北訊】爲因應刑事訴訟法第 361 條及第 367 條關於當事人不服地方法院第一審判決提起上訴者，應於上訴狀敘述具體理由等條文之修正施行，司法院特別敦聘最高法院紀庭長俊乾、張庭長淳涼巡迴臺高院及其分院舉辦「修正刑事訴訟法第 361 條及第 367 條審判心得座談會」，臺北場於 10 月 5 日下午 2 時許，假臺高院舉行。張院長極爲重視本次座談，除指示刑事各庭庭長、法官踴躍參加，並函邀轄區各地院選派庭長、法官代表與會，互相交換審判心得，以利實務運作。

座談會由張院長親自主持，他特別推崇紀庭長、張庭長對於研究修正刑事法令的貢獻及傾囊相授的熱心，並期許本次互動，能產生更多的共識，讓所有案件都能獲得妥適的裁判，確實減輕二審法官的工作負擔及辦案壓力。司法院刑事廳劉令祺廳長致詞表示，希望藉由兩位庭長豐富的審判經驗及精闢見解，提高裁判品質。

接著，紀庭長、張庭長分別就修正條文之變革緣由及其適用範圍、如何適用詳爲講解，並舉例說明何謂「具體理由」及非屬具體理由之各種情形。與會庭長、法官把握時間，提出：命補正之形式、補正期間之長短、一審法院對於具體理由有無實質審查權、一審法院命補正後當事人仍未敘述具體上訴理由者，二審法院審判長是否需再定期命補正及可否於審判程序進行中再命補正等問題，二位庭長也提出個人意見。座談會在張院長再一次感謝紀庭長、張庭長的精闢講解後圓滿結束。

臺高院成立特別合議庭

【本刊訊】臺灣高等法院於 10 月 5 日召開刑事庭庭長會議，就大法官會議第627號解釋中有關高等法院特別合議庭之組成，做成以下決議：

一、解釋文中所稱：「資深庭長」以任職二審庭長10年以上之資深庭長，始足擔任，臺灣高等法院現有 16 位庭長中符合上開資格者，共計8位。上開庭長連同其在高等法院或分院擔任法官之年資，最少已任職達8,700天，最長達 9,864 天。

二、特別合議庭之法官4人，除資深庭長所配置之庭員法官 2 人或 3 人外，不足之法官以其他資深庭長各庭外之法官抽籤。

三、上開特別合議庭庭長、法官除病假 5 日以上、產假、喪假以外，依原分案標準參加抽籤，不予停分。

臺灣高等法院並於8日完成抽籤，計成立特別合議庭共 8 庭，並已上網公告。將來依釋字第 627 號解釋應由臺高院特別合議庭審理之案件，即由上開特別合議庭之法官依抽籤決定受命法官及所屬之特別合議庭進行審理。

司法雷達站

雄院記者室溫馨開張 媒體朋友歡欣肯定

【本刊高雄訊】高雄地院記者室在院本部辦公空間十分窘困的環境下，再次溫馨開張。記者室原設於五樓書記官長室旁，因空間不足，於本年 4 月間暫時收回供同仁使用。但是爲使司法記者於採訪新聞之後，能有基本設備順利製作、傳輸文稿或稍作休息之處所，克服艱難在二樓規劃 5 坪大小、功能皆具的新記者室。

日前記者室正式開張使用，雄院舉行簡單茶會，邀請派駐雄院之各家媒體記者齊聚一堂，進行啓用儀式。對於小而美的記者室，記者友人莫不歡欣肯定。



澎院志工在職訓練 體驗「家族治療」法

【本刊澎湖訊】澎湖地院爲增進少年輔導志工輔導智能，提升專業素養，於日前辦理在職訓練，邀請香港沙維雅中心創辦人、台灣薩堤爾人文發展中心工作坊導師沈明瑩博士爲志工展開爲期三天的「家族治療」研習。

活動在少年法庭李宛玲法官代表致詞中揭開了序幕，沈明瑩博士以團體諮商方式向志工講授薩堤爾模式運用於家族治療的相關概念，包括薩堤爾的治療信念、晤談的過程及技巧……等，並利用工作坊模式帶領志工模擬諮商情境，透過個人自我覺察、處理未了情結的方式，以釐清自己於助人關係中的許多盲點與疑惑。

在沈博士帶領下，志工更深刻體會「改變永遠是有可能的」箇中奧祕，學員均感獲益良多。

士林地院舉行精神專業訓練

【本刊士林訊】士林地院少年法庭日前舉行「96年精神專業認識訓練活動」，由謝靜慧庭長及徐錦鋒主任觀護人共同主持，邀請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兒童精神科郭豐榮醫師、林亮吟醫師及長庚醫院兒童精神科吳佑佑醫師，對個案中少年身心問題，給予專業諮詢與建議，並共同討論少年法庭與醫療機構間對於不同程度身心問題個案，以簡化式或完整式評估，協助少年法庭處遇意見形成與執行參考之可行性。

會議分爲三大主題，首先分別由張瀞文觀護人、蘇綉惠觀護人與陳甘華觀護人以執行個案作爲背景提出問題，郭豐榮醫師針對青少年過動、反社會性格及相關藥物治療副作用等問題進行介紹與解答，林亮吟醫師說明內分泌失調所導致成長遲緩之症狀與對青少年身心及外觀特徵造成之影響，吳佑佑醫師說明智能不足及學習疾病與障礙之類型、鑑別及處遇措施提供，使與會人員有基礎認知。會中並針對未來合作時雙方需求建立不同程度的評估內容進行溝通，期可兼具專業意見之完整性與時效性。

迎向大自然



武陵農場

由於地理環境得天獨厚，塑造出武陵農場一年四季有著不同的風貌，九至十月武陵農場以夾道盛開的波斯菊花，迎風搖曳地歡迎佳賓，隨處可見紅、白、粉各色波斯菊花輕盈的姿態，彷若花間起舞的彩蝶，令人流連。

園區更有台灣國寶魚櫻花鉤吻鮭的悠然身影，無論春、夏、秋、冬，走一趟武陵農場，都能讓人回味無窮！

文、圖／錢如聰（臺中高等行政法院副法警長）







